

# 長夜

姚  
雪  
垠



1247.5/1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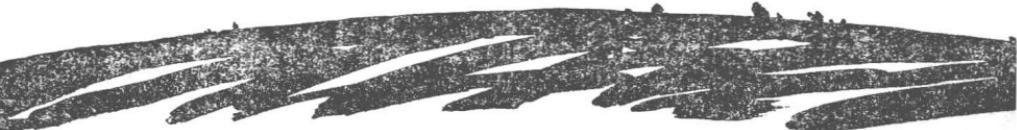
36233

長  
夜

姚  
雪  
垠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一年·北京



封面设计：洹 舟

## 长 夜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字数 185,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印张 8  $\frac{1}{2}$

1981年1月北京第1版      1981年1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01—110,000

书号 10019·2993      定价 0.77元

## 出版说明

本书写于抗日战争末期，一九四七年曾在上海怀正文化社出版。这次重印，作者做了一些修改并加写了一篇《为重印〈长夜〉致读者的一封信》的代序。

作品是一部自传性质的小说，带有传奇色彩。它通过主人公陶菊生的一段生活经历，写出了一支土匪的活动情形，反映了二十年代中原和北方农村生活的一个侧面。小说有浓厚的乡土气息，文笔生动朴素，人物栩栩如生。作者另一部长篇《李自成》中有些故事情节和人物，可以在这里找到它们的影子或原形。

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

## 为重印《长夜》致读者的一封信

亲爱的读者：

如今我将三十多年前所写的一部长篇小说《长夜》送到你们面前，请你们在工作闲暇的时候读一读。请你们在欣赏之余，给予批评。我顺便将关于这部小说的若干问题，以及我的一些创作愿望在解放后未能实现的憾事，在这封长信中告诉你们，使你们更容易了解这部小说，同时也了解我在创作道路上的部分经历。我还要告诉你们《长夜》和《李自成》有密切关系，读《长夜》是打开《李自成》的创作问题的钥匙之一。因此，我将这封信作为《长夜》重印本的代序。

这部长篇小说写于抗日战争末期，一九四七年在上海怀正文化社出版。当时只印了两千本，没有引起读者注意，甚至不为人知。但个别读过这部小说的朋友给予一定的重视，告诉我它是一部有意义的作品，写出了别人不曾写过的题材，即民国年间中国北方农村生活的一个侧面。虽是中国农村的一个侧面，大概也反映了河南全省，也许还包括陕南、陕北、鄂西、皖西、皖北、鲁西、冀南等广大农村二十年代曾经有过的、大同小异的普遍现实。

这是一部带有自传性质的小说。虽然也有虚构，但是虚构的成分很少。小说的主人公陶菊生就是我自己。我是农历九月间生的，九月俗称菊月，所以我将主人公起名菊生。这故事发生在一九二四年的冬天到次年春天，大约一百天的时间。现在我将这一故事的历史背景告诉你们，也许对你们阅读这部小说是有帮助的。

一九二四年的夏天，我从教会办的旧制高等小学毕业后，（我没有读过初小）跟随一位姓杨的同学到了直鲁豫巡阅使、直系军阀首领吴佩孚“驻节”的洛阳。他的巡阅使署在洛阳西工。洛阳西工成了当时中国北方军阀、政客们纵横捭阖的活跃中心，也是吴佩孚的一个练兵中心。他亲自兼师长的嫡系精锐部队是陆军第三师，大部分驻扎西工。第三师附属有学兵营和幼年兵营。我怀着进幼年兵营当兵的目的到洛阳。我的大哥已于春天受到别人怂恿，进了学兵营当兵。他对于军队内部的黑暗已经有一定认识，坚决不许我当吴佩孚的幼年兵，请那位姓杨的同学将我送到信阳，进教会办的信义中学，插入初中二年级读书。学校设在信阳西门外，浉河北岸，面对贤隐山。

这年九月，酝酿数月的第二次直奉战争爆发了。吴佩孚离洛阳急速北上，由大总统曹锟任命为讨逆军总司令，进驻秦皇岛，指挥直系各部队约二十万人向奉军进攻。双方都使出全力作战，战事胶着在山海关和九门口一线。原来也属于直系军阀阵营的冯玉祥，因受吴佩孚排斥，丢掉了河南督军的重要位置，挂一个陆军检阅使的空名义，驻兵南苑。第二次直奉战争爆发时，吴佩孚任命他为讨逆军第三路军总司令，命他率部队进入热河，威胁奉军右翼。当吴佩孚与张作霖在山海关一带鏖战正酣时，冯玉祥暗从热河回师，突然于十月二十三日进入北京，控制了北

京各要地，拘押了曹锟，通电主张“和平”。吴佩孚前后受敌，被迫从大沽口乘船南逃。他将在山海关一带作战的直军交给张福来指挥，随即全线瓦解。吴佩孚从吴淞口入长江，到武汉上岸。他原来打算依靠长江流域的直系军阀力量成立“护法军政府”，进行反攻，但这些军阀各为自己割据的地盘打算，离心离德。驻节武汉的两湖巡阅使萧耀南对他也是表面拥戴，实际抗拒。吴佩孚不得已急回洛阳，另谋集合兵力。但是反直势力不让他在洛阳有喘息机会，首先是国民二军胡景翼部由冀南攻入河南，接着是镇嵩军的憨玉昆部由潼关东进。吴佩孚不能在洛阳立脚，退驻豫鄂交界处的鸡公山，而他的部队在信阳车站外挖掘战壕，大有在信阳作战之势。

吴佩孚在鸡公山驻的时间不久，一筹莫展，只好通电下野，暂时到岳阳住下。胡景翼做了河南军务督办，自兼省长。小说结束时，已进入胡景翼做河南督办时代。到这年春天，为抢夺河南地盘，胡景翼和憨玉昆在豫西发生激战，被称为胡憨之战。结果憨玉昆战败。胡景翼不久病故，所以小说结尾处提到薛正礼一股杆子投奔一位将做信阳道尹的绅士家中，那位绅士的官梦并未实现。这最后一股杆子的下落，我不清楚。

由于局势混乱，学校提前放假，通知学生们迅速离校。我同我的二哥，还有另外两个学生，顺铁路往北，到了驻马店，然后往西，奔往邓县，在中途被土匪捉去。被捉去的地方可能属于泌阳县境，我当时也不清楚，只知距离姚亮镇不是很远。关于我被捉去的经过和在杆子中的生活，小说中所写的都是真实情况。

小说中提到的徐寿椿和马文德这两个地方小军阀，都是直系军阀的残余，互相争夺南阳地方的地盘，同时也争夺杆子武装，争夺我们的杆子。

## 二

自从这部小说出版之后，我自己没有再看过一次。如今因要重印，我从头看了一遍。它深深地将我带回到二十年代河南农村生活的历史气氛中。这部小说中描写的不是一般的农村生活，而是土匪生活，是通过写一支土匪的活动反映二十年代历史条件下的中原和北方的农村生活。如今重读时候，它唤起我关于当时那种奇特的历史生活和一群绿林人物的回忆。总之，它是半个世纪以前的现实生活，不是凭空瞎写。我就是在那样的历史环境与历史气氛中进入社会生活！

因为这是一部带有自传性质的小说，所以我在进行写作时，不追求惊险离奇的故事情节，不追求浪漫主义的夸张笔墨，而力求写出我少年时代一段生活经历的本来面貌。象这样题材，加一些惊险离奇的故事是很容易的，但是我尽可能按照现实主义创作方法写这部小说。同志们，你读的时候也许会感到这本书中有许多浪漫主义气氛，但是那气氛是生活本身提供的，不是我故意加进去的。浪漫主义的色彩，在我们的现实生活中本来就不少，在有些境遇中显得特别浓厚。

信写到这里，我不妨说几句关于浪漫主义的话。你大概已经知道，人类的艺术活动可以追溯到远古。从远古以来，人们为表现生活和丰富生活情趣而积累了文艺的创作经验和方法，愈积累愈丰富。总的来看，不外乎现实主义的方法和浪漫主义的方法，但这两种方法往往表现为互相结合。就一般情形说，浪漫主义中有现实主义，现实主义中有浪漫主义。这两种方法既有区别而又互相结合是较常见的现象。单从文学史上看，这种相

结合的历史传统，在我国可以上溯到《诗经》。两种创作方法都产生于现实生活，并都为反映现实生活的艺术服务。就我自己的经验体会，现实主义的方法是创作小说的基础，否则，过分使用浪漫主义方法，往往不能反映生活的真实，就如同无根之木。革命现实主义与革命浪漫主义两结合的创作方法，是过去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相结合的传统方法的继承和发展。但浪漫主义包含着许多特点，因此革命浪漫主义也决不能仅仅解释为在现实描写中加进去共产主义理想。解放以来，这种片面的理解虽非主流，但有时也起了不好的作用。分明它是来源于三十年代苏联关于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的理论。

好啦，我的话再回到我如何写《长夜》的问题，谈谈我写这部小说时抱的态度。

在写作时候，为忠实于现实主义，我决定不将主人公陶菊生的觉悟水平故意拔高，也不将贫雇农出身的“绿林豪杰”们的觉悟水平和行为准则拔高。我写了几个本质上不坏的人，但他们有各自的弱点，而且有时杀人放火，奸淫妇女。他们有可爱的和值得同情的地方，但他们毕竟是土匪。我是从他们杀人放火、奸淫掳掠的生活中看出来他们若干被埋藏的或被扭曲的善良品性。当然，并非在所有的土匪身上我都毫无例外地发现了善良本性。倘若我在写作时故意将菊生和几个主要人物的觉悟水平拔高，这部小说就变成另外一种面貌。如果那样写，纵然能获得某种成功，但是它将丢掉艺术的真实，也背离了历史生活的真实。忠实地反映二十年代河南农村生活的重要侧面和生活在那样历史条件下的人物的精神面貌，是我要写这部小说的中心目的。小说中当然反映了我的世界观和我的思想感情，但是我决不背离历史生活的真实，故意加进去某些思想宣传。好则那些

时候除有国民党政府的书报检查制度外，在新文学阵营内部还遵循着五四以来现实主义创作方法的传统，没有教条主义的各种条条框框束缚我的创作实践。

### 三

亲爱的读者，我该接着谈一点这部小说中所表现的社会生活内容了。

在这部小说中，我虽然不故意加进去某些思想宣传，但是小说中确实宣传了一些思想。例如我将那个时代的河南农村现实看做是漫漫长夜；我写出了农民因没有生活出路而叛乱，他们的痛苦、希望和仇恨；他们下水后如何同地主阶级存在着又拉拢又矛盾的关系，其中一部分人如何不得不被地主中的土豪利用；我写出来杆子与地方小军阀之间的复杂关系；我还写出来杆子内部存在着等级差别：有人枪多，放出一部分枪支给别人背，坐地分赃；有人背别人的枪；有人当“甩手子”，地位很低。你们会问：这难道不是明明白白地有所宣传么？我说，这同咱们当代流行的某种公式化、概念化、图解主题思想的创作道路根本不同！前边已经说过，这是一部带有自传性质的小说。也就是说，我不能脱离我个人生活经历的基本情况。小说中所反映的社会现象，人与人的关系，阶级关系，正是我在少年时代曾经生活于其中的历史现实。

难道在反映现实生活的过程中，我的思想和认识不发挥作用么？当然不是这样的。我还得把话说清楚一点，免得你们产生误解。

二十年代那大约一百天的杆子生活，当时我虽然在里边生

活，但是对这段传奇色彩较浓的生活我只能感知它，不能认识它；准确地说，只有模糊的认识。十九岁那一年我从故乡到了开封，找一张假文凭考上了河南大学预科，开始如饥似渴地阅读了一些我在开封可能找到的马克思主义方面的书，大大地开了心窍。在动乱的青年时代，我常常回忆我在杆子中的那段生活，认识逐渐地清楚起来。所以简单说，这部小说的创作过程是：先有少年时代的亲身生活和对生活的模糊认识，到青年时代有逐渐清楚的认识，到中年时代写出小说。

对几十年前的中原和北方人们说，这部小说所写的社会生活并不陌生，纵然没有亲身经历过，也必然耳中熟闻。到了北伐战争以后，又经过了国民党的统治时期，经过抗日战争时期，经过抗战后国民党的统治时期，又经过解放战争到解放后，社会情况变化极大，《长夜》中所写的社会现象，能够记得的人如今很少了。小说中所写的土匪，和解放初所谓“剿匪反霸”的土匪是不同的。《长夜》的时代正是中国农村因军阀混战频繁、帝国主义加紧经济侵略，加上其他各种人祸天灾，进入大崩溃的黑暗时期。内地没有现代工业，城市不能吸收农村的失业人口，农民失业后或者逃荒异地，或者大批饿死，而年轻男人最方便的道路是吃粮当兵或当土匪。那时到处城镇有招兵旗。吃粮当兵，一打败仗可以变为土匪，土匪一旦收抚就成了兵。当然，善良农民，象小说中王成山那样的人，是多么地希望能够不当土匪而生活下去！

农民在接受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以前，一代代都有为生存而斗争的武装叛乱，但不能成为自觉的阶级斗争。有的武装斗争具有一定的政治目的，例如希望推倒旧江山，建立新江山，但也不是阶级的自觉。至于那种没有清楚的政治目的，仅是为着

不饿死，为着报仇，从事抢劫，奸淫，过一天算一天，便只算低级形态的武装叛乱，不能算作起义。我在《长夜》中所写的武装斗争，就是低级形态的武装叛乱。

低级形态的武装叛乱就是拉杆子，当蹚将，通常的贬词是土匪。

一支人数较多的土匪武装，其阶级成分是复杂的：有真正的失业农民，有农村中的二流子，有离开军队的兵油子，有破落地主家庭出身的人；还有曾经受过招安成了官军，因打败仗或不得意而重新下水的军官，这种人下水后利用他们的号召力、组织才能、以及手中掌握较多的枪支而自己拉杆子，作为管家的，即土匪首领。

在古代史、近代史和民国年间的现代史上，往往有武装叛乱在开始就有比较清楚的政治目的，我们称之为起义；也有起初无明显政治目的，随着武装活动的发展而有了较清楚的政治目的，我们也称之为武装起义。但是从封建的中国到半封建半殖民地的中国，各种农民起义都没有觉悟到要从根本上改变封建的社会制度，使农民作为一个阶级得到解放。农民只有得到无产阶级政党的领导和教育，才开始懂得阶级解放的道理。

我在小说中所描写的土匪生活没有清楚的政治目的，这是二十年代前期从汉水流域、淮河流域、黄河流域……直到关外，大半个中国相当普遍的社会现象。中国共产党尚在幼年。在中国的茫茫大地上，社会主义的思想在很少数知识分子、大城市产业工人和铁路工人中间传播，没有同农民结合。所以对广大农村来说，当时还处在漫漫长夜的黑暗时代。不过，黎明也临近了。

土匪由于是没有政治觉悟的叛乱武装，成分复杂，所以不会

有好的纪律。奸、掳、烧、杀，成为土匪的“家常便饭”。土匪并不是农民的出路，而是社会的破坏力量。

为抑制和消灭这种破坏力量，就产生了它的对立面，即红枪会。在二十年代，除红枪会外还有势力较大的大刀会，势力较小的黄枪会、绿枪会、红灯照、金钟照等等组织，但是红枪会最普遍，成为代表。时至今日，有些名目就只有很少人知道了。这一类农民武装组织在不同的地方，不同的时期，斗争的侧重点不同。有时带有“反洋”色彩，有时带有反政府苛捐杂税色彩，有时起着反军阀作用，但是持久不变的斗争目标是土匪。红枪会的以上斗争目标都和农村中地主阶级的利害一致，所以受到地主阶级的提倡，支持，而且往往被地主阶级掌握着领导。土匪对红枪会的斗争是生死斗争，没有妥协余地。在北洋政府时期，陆军人数很少，忙于内战，不经常驻扎各府、县地方，所以地主阶级和广大农民为要保障社会生活平稳，就得依赖红枪会这种武装组织。土匪可以与地方一部分地主互相勾结利用，同地方小军阀互相勾结利用，但没法同红枪会及支持和领导红枪会的地主、绅士互相勾结利用。土匪有时受地方政府和地方军阀招安，但不能受红枪会招安。这是两种水火不能相容的力量，斗争是残酷的。小说中写李水沫杆子攻打刘胡庄，又写薛正礼一股打进一个小村庄，杀人放火，都是对红枪会的斗争。攻打刘胡庄还有抢劫牲畜财物和掳掠妇女、肉票的目的，烧毁那个小村庄就只是为着对红枪会的报复。

由于《长夜》是一部自传性质的小说，加上在写作这部小说时我还是喜欢屠格涅夫的小说形式，所以没有使故事向广阔展开，没有正面写出红枪会的人物与活动。但是，尽管如此，小说对读者理解二十年代的旧中国农村还是有帮助的。假若解放后

我修改《长夜》的打算能够实现，则此书有可能变得内容大大丰富，故事波澜壮阔。

#### 四

在抗日战争期间，我曾有一个反映河南农村变化历史的“三部曲”创作计划：第一部定名为《黄昏》，写清朝末年和民国初年农村迅速崩溃的过程，我打算象风俗画那样写出我的家乡农村生活的变化历史。第二部就是《长夜》，写农村崩溃后农民离开土地，没有生计，不当兵就拉了杆子，而我写的是一支杆子的活动情况。第三部定名为《黎明》，写北伐军进入河南，新旧军阀在河南南阳地区的角逐，农村各种力量的大动荡，大分化，而一部分知识分子（共产党员和受共产党影响的青年）如何开始到农民中传布革命火种。由于《长夜》带有自传性质，最容易写，所以我先从《长夜》动笔。但是正如我在前面已经指出的，缺点也在自传性质上，局限了我，不曾写出来那个时代的较广阔的社会生活。

我是一个富于空想、志大才疏的人，这弱点使我一生吃了大亏，在文学创作上不能有多的成就。关于故乡的题材，我还计划以别廷芳这个人物为主人公，以彭锡田为主要配角，写一部长篇小说，定名为《小独裁者》。一九四八年我住在上海郊区，除为《李自成》准备资料外，将《小独裁者》写了大约将近十万字，后来自己不满意，将稿子烧了。一九五一年秋天我由上海回到河南，私怀目的之一是完成《黄昏》、《黎明》的写作宿愿，并将《长夜》改写。但是历史条件变了，宿愿只能任其幻灭。当时领导同志片面地强调写普及作品，认为只有写短小的普及作品如演唱材料

才是群众所需要的，时代所需要的，同时经常号召大家都为中心工作而写作，如歌颂农闲积肥等事都成为文学艺术界进行创作的中心任务，不肯写就是不肯为当前的政治服务，资产阶级的世界观和文艺思想严重。有一位在当时河南文艺界较有威信的领导同志经常批评我不肯写“雪里送炭”的作品，只考虑写大作品，为自己“打翻身仗”。他的出发点是“爱护我”，所以口气中总带着许多惋惜。因为我“固步自封”，不听忠告，所以口气中也不免有挖苦意味。

我观察了一些文学史上的情况，也反省了自己没有出息的原因，总结出一个简单的认识：一个较有成就的好作家，必须具有进步的思想（就他所处的时代说）；必须关心现实，充满正义感，而又能再困难条件下敢不盲目地追随流俗，人云亦云；必须有丰富的生活阅历，对生活的知识愈深广愈好，不应局限于一点，名曰深入生活，实际是孤陋寡闻；必须在写作上不断提高，精益求精，到死方休；必须利用一切机会读书，提高自己的学问修养。以上几点，互相关联，相辅相成。我的这点意见，在当时历史条件下是决不能公开说出的。五六年到五七年我仅仅流露了一两点类似意见，都“理所当然”地被作为资产阶级右派言论批判。

尽管我不敢公开谈出，我自己对上述认识却不曾发生过动摇。单就学问修养说，我深知自己的弱点。我是九岁才开始认字，从童年到青年时期多在失学，而我又生活在非常闭塞落后的故乡，家中没有藏书，能找到书籍的机会几乎没有。我是十九岁到开封才有了读书机会。然而不久就流亡北平，靠投稿谋生，占去了读书时间。加之青年时期稍涉猎书本即容易自满，华而不实，夸夸其谈，不能切实地为自己打好学问基础。到中年以后，

回顾前失，渐有所悟，才打算有机会就多读点书，也算是“亡羊补牢”。开封是文化古城，清代刻书业也有一定名气。我从上海初回河南时候，开封有几条马路两旁摆满旧书摊，多数是摆在地上，有不少很有价值的旧书，有时不难遇到明版和清代的精刻本。我喜欢逛逛旧书摊，买一点便宜的好书。我需要趁自己尚在中年，多读些书，尽量丰富我对中国封建社会的历史知识，丰富我对中国古代文化和古典文学的知识，丰富我了解中国封建社会各种生活的知识。我已经放弃了年轻时兼从事研究学问的妄想，单为着做一个小说家，我也需要多学习中国的悠久而灿烂的文化和文学传统。我的那个担任领导的朋友，在这个问题上又对我感到失望，在小组会上和与我交谈中都表示不以为然。他忠告我说：“雪垠，你的肚子里装的封建东西太多了，成了你的沉重包袱。我劝你同线装书决裂。现在，我们只要能够将《干部必读》读完就够了。”然而我只对逛地摊找旧书的行为收敛一下，利用机会涉猎旧书的积习未改，被有人批评为“依然故我”。

一九五三年夏，中南作协分会成立，我被调到中南作协。极左思潮、教条主义、将文艺和政治关系简单化和文艺领导的武断作风，并不两样。这不是某一个人的问题，而是时代的流行病。我前边所提到的那位老朋友同时调到中南，依然担任主要的领导工作。他依然经常批评我不愿意为工农兵写短小作品，还提醒我：“你要知道，写短小的通俗作品也可以产生托尔斯泰。”对于我的文章风格，这位领导朋友也当众向我提出忠告：“目前是无产阶级革命时代，时代的文艺风格是粗狂。雪垠的毛病是文笔太细，不符合时代要求。不改变这种风格，很难反映我们这个时代的生活和人物的精神面貌。”我每闻以上各种高论，都是顽固地付之一笑，但希望通过我的创作实践来回答这位朋友兼领导的

关怀和批评。在一九七七年三月初，当《李自成》第二卷开始问世时，我写了一首七律以抒感慨，下边两句就是回答上述关于风格的指责：

工细何曾流纤弱，

雄奇未必属粗狂。

同志们，请想一想，在上述历史气氛和生活环境，我要实现写河南农村现代史变化“三部曲”的宿愿当然只好付之东流。

然而我这个人也算有“历史癖”，总想从纵的方面观察和研究现实，而且总希望以我比较熟悉的河南现代社会为背景写一部长篇小说，纵深地反映生活。这毛病，又一次使我得到了痛心的挫折。我暗中以第一次世界大战时期创办的河南新乡通丰面粉厂为原型，加上一定的历史概括，写出内地轻工业的出现，它的几十年变化历史，农民通过不同渠道变成工人，两代工人的生活经历与思想的变化，书名叫做《白杨树》。我是住在通丰面粉厂写的。由于我熟悉这个工厂和两代工人的生活，常常一边写一边流泪。我写到一九二九年资本主义世界经济大萧条，美国面粉向中国大倾销，通丰面粉厂被迫解雇工人，暂时歇业，于是工人有的返回农村，有的逃往天津，找零活糊口，刚写完这一部分，我被叫回武汉作协分会参加运动。运动结束后，一位领导同志知道我在写这部长篇小说，也不看我的稿子，坚决反对我继续写下去。他的理由是：第一，我写这个工厂从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建厂到抗战初期二十多年中没有写党的领导，这是不行的。写工人的小说不能不写党的领导。第二，虽然我要写在日本侵略军占领期间这个厂的工人开始得到党的领导，如何同占领军